

新 竹 縣 政 府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辦理社會福利事業情形季報表

中華民國104年 1 月份至 3 月份〔104年度第 1 季〕

一、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管理方式：基金管理。

二、本年度第1季，彩券盈餘分配數為133,478,162元。
元。）

三、以前年度剩餘款處理情形：

（一）截至去年12月底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待運用數為（a）=(a1)+(a2) 555,600,196 元。

（a1）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收入 553,097,849 元。

（a2）：利息收入2,502,347 元。

（二）處理情形：保留於新竹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專戶中。

四、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累計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數為（b）=(b1)+(b2) 133,478,162 元。

（b1）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收入 133,478,162元。

（b2）：利息收入0 元。

五、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預算編列情形：

（一）歲入預算原編 193,057,000 元(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收入192,097,000 元+利息收入950,000 元+雜項收入10,000 元)，追加減 0 元，合計193,057,000 元。

（二）歲出預算原編 365,338,000 元，追加減 0 元，合計 365,338,000 元。

六、公益彩券盈餘分配之執行數：

單位：新台幣元

福利類別及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季執行數	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累計執行數	執行率	備註(尚未執行原因)
編號	一、兒童及少年福利					
1	發展遲緩兒療育補助。	1,779,000	72,450	72,450	4.07%	覈實支付
2	辦理兒童及少年保護安置寄養、個案處遇服務、親職教育、心理諮商、少年自立生活適應協助方案費等	24,546,000	802,920	802,920	3.27%	機構尚未請款
3	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22,512,000	5,422,200	5,422,200	24.09%	先由公務預算支應,預定4月起支用本基金。
小計		48,837,000	6,297,570	6,297,570	12.90%	
編號	二、婦女福利服務					
1	婦幼館設施設備修護費用。	300,000	112,860	112,860	37.62%	覈實支付
2	委託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方案及委託辦理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1,427,000	28,238	28,238	1.98%	機構尚未請款
小計		1,727,000	141,098	141,098	8.17%	
編號	三、老人福利					
1	辦理公益彩券管理委員會出席費、誤餐及茶水費等	40,000	0	0	0.00%	預定本(104)年4月份辦理
2	補助失能老人購租輔具及改善居家無障礙設備評估費用等	1,000,000	265,873	265,873	26.59%	已達執行率
3	中低收入老人傷病醫療看護費用及中低收入年滿65歲以上未滿70歲老人全民健保自付保費補助	3,047,000	259,493	259,493	8.52%	以申請案覈實支付
4	補助獨居老人電話問安、關懷訪視誤餐及活動訓練補助費。	200,000	0	0	0.00%	預定104年12月份請款
5	中低收入老人收容安置補助。	15,000,000	0	0	0.00%	機構尚未請款

6	補助社福機構.團體辦理長照計畫各項服務.居家服務交通費等。	4,000,000	565,186	565,186	14.13%	3月份尚未請款
7	獨居老人緊急救援連線月租費。	1,450,000	332,010	332,010	22.90%	3月份尚未請款
8	購買六十五歲以上老人乘車票費(含IC卡製作費及搭乘北.高捷運補助費)。	14,362,000	3,650,331	3,650,331	25.42%	已達執行率
9	委託辦理獨居老人個案服務方案。	1,200,000	175,347	175,347	14.61%	機構尚未請款
10	老人保護業務及監護宣導相關費用	40,000	0	0	0.00%	以申請案覈實支付
11	補助老人健康檢查費	5,725,000	0	0	0.00%	預定本(104)年9月份辦理
12	補助辦理長期照顧居家護理、社區及居家復健、機構及居家喘息服務服務費及交通費。	500,000	0	0	0.00%	以申請案覈實支付
小計		46,564,000	5,248,240	5,248,240	11.27%	
編號	四、身心障礙者福利					
1	身障綜合福利中心水電及設備維修費	2,200,000	0	0	0.00%	覈實支付
2	家庭照顧支持服務研習方案、手語翻譯訓練宣導、委託身障輔助及監護宣告訪視服務方案.辦理復康巴士營運計畫。	5,760,000	0	0	0.00%	執行中未完成無法核銷.
3	補助身障者辦理輔助及監護宣告鑑定費用	450,000	0	0	0.00%	覈實支付
4	補助身障機構收容.安置托育養護費.社福機構辦理身障方案.委託辦理照顧服務費.宣導.研習訓練.日照.送餐.身障生活重建等.	74,260,000	457,757	457,757	0.62%	2個月請款1次,3月尚未請款.
5	身心障礙機構評鑑甲等獎勵費	80,000	0	0	0.00%	尚未評鑑
6	補助身障者乘車票.捷運費	10,800,000	1,083,579	1,083,579	10.03%	受補助單位尚未請款
7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活動及團體輔導補助	8,300,000	595,000	595,000	7.17%	1至3月會務行政費於4月初才能申請核銷.有關活動費補助部分團體尚未送件核銷或尚未申請補助案.
8	新制身心障礙鑑定及需求評估	482,000	0	0	0.00%	1季請款1次,第1季機構尚未請款.
9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	81,279,000	50,500,000	50,500,000	62.13%	已達執行率
10	身心障礙者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健服務補助。	200,000	0	0	0.00%	以申請案覈實支付
11	身心障礙者醫療復健所需醫療費用及醫療輔具補助。	900,000	71,000	71,000	7.89%	以申請案覈實支付
小計		184,711,000	52,707,336	52,707,336	28.54%	
編號	五、社會救助					
1	低收入戶家庭及兒童生活補助費。低收入戶就學生活補助費。	65,963,000	0	0	0.00%	先由公務預算支應，預定4月起支用本基金.
2	低收入戶特殊救助項目(喪葬補助及脫貧方案等)。	2,500,000	20,000	20,000	0.80%	覈實支付

3	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看護補助	786,000	52,410	52,410	6.67%	覈實支付
4	補助收容機構照顧本縣遊民之健康檢查費、醫療費、看護費、健保費、喪葬費、給養費、訪視費、避寒機制費用等。	1,324,000	342,588	342,588	25.88%	本季安置機構尚未請款待機構提出申請後辦理。
5	災害救助	500,000	0	0	0.00%	覈實支付
6	民眾(榮民眷)急難事故處理無名屍喪葬等重大傷亡川資等。	2,101,000	478,000	478,000	22.75%	覈實支付
小計		73,174,000	892,998	892,998	1.22%	
編號	六、其他福利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工作					
1	委託辦理家庭暴力相對人關懷服務方案、家庭暴力事件司法服務中心、家庭暴力被害人個案處遇方案、性侵害被害人服務方案	7,900,000	427,936	427,936	5.42%	機構尚未請款
2	醫事人員協助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心理輔導評估、心理治療、處遇服務、戒酒教育等相關費用。	760,000	76,800	76,800	10.11%	治療人員每季申請治療經費
3	辦理性侵害加害人評估會議、家庭暴力及性侵害相關會議及個案研討會及家庭暴力加害人團體處遇講師鐘點費用。	240,000	38,000	38,000	15.83%	按時召開會議，依據參與之委員申請出席費
4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服務場地租借相關費用。	40,000	0	0	0.00%	機構於年底請款
5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心理輔導評估、心理治療、處遇服務、戒酒教育等相關費用。	1,285,000	103,200	103,200	8.03%	辦理中
6	社區心理諮商服務	100,000	0	0	0.00%	辦理中
小計		10,325,000	645,936	645,936	6.26%	
合計		365,338,000	65,933,178	(C) 65,933,178	18.05%	

填表說明：福利類別及項目得視當季實際執行情形酌予增減或修正。

七、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剩餘情形：

(一) 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未含利息收入之累計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待運用數 $(d)=(a1)+(b1)-(c)$ 620,642,833 元；
含利息收入之待運用數 $(e)=(a)+(b)-(c)$ 623,145,180 元。

(二) 尚未執行原因綜合說明：

- 1、本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於孤苦及身心障礙者收容業務項下第1季未遂執行率之原因為：本業務第1季執行金額需4月中旬始能統計完畢，因此，執行數需第2季方能顯現。
- 2、本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於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業務項下第1季未遂執行率之原因為：本業務因年初申請人數未達預期目標，預估第2季提出申請人數會增加，將達到執行目標。
- 3、本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於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活動及團體輔導補助業務項下第1季未遂執行率之原因為：本業務因各團體提報之計畫未達預期執行數，本府將加強宣導本業務以增加執行數。
- 4、本府補助款之核撥，多項計畫均為年底核銷，因此，實際執行數將在第四季報表呈現（例：老人及身心障礙者福利）。
- 5、本府多筆款項均以先核定，後核撥之方式辦理（例：兒少福利服務、身障福利服務），每月初核定，每月底核撥，因此，執行數將在下一季報表中呈現。

八、公益彩券盈餘預算經費動支及核銷預估情形：（第4季報表本欄免填）

- (一) 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已發包或已簽約經費 65,933,178 元，預計於次季執行經費 72,912,250 元。
- (二) 預計於次季核銷經費 72,912,250 元，預估累計至次季止執行率 38 %。

